

麻疹

1. 病原體

麻疹由麻疹病毒所引起。

2. 病徵

未有麻疹疫苗前，麻疹是一種普遍的兒童傳染病。受感染的人初時會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水、結膜炎及口腔內出現白點(Koplik 斑)。

3 至 7 天後皮膚會出現污斑紅疹，最先見於耳後和面部，漸及頸、軀體及四肢，最後達手掌與足底（由面部擴散到全身），持續 4 至 7 天，亦可能長達 3 個星期，疹退後有脫屑及色素沉著。病重者的呼吸系統、消化道及腦部會受影響，引致嚴重後果甚至死亡。



3. 傳播途徑

麻疹可透過空氣中的飛沫或直接接觸病人的鼻喉分泌物而傳播，透過被鼻喉分泌物弄污的物件傳播的機會則較低。麻疹是一種高傳染性的疾病。病人從出疹前 4 天至出疹後 4 天內可把病傳染給別人。

4. 潛伏期

麻疹的潛伏期一般為 7 至 18 天，但可長達 21 天。

5. 治理方法

麻疹病人應避免與未有免疫力人士接觸，尤其是抵抗力弱人士、孕婦及未滿一歲的兒童。雖然現時未有特定療法，但可處方藥物紓緩病徵，亦可採用抗生素醫治由細菌引致的併發症。

6. 預防方法

- 保持良好的個人衛生

經常保持雙手清潔，尤其在觸摸口、鼻或眼之前、觸摸扶手或門把等公共設施後，或當手被呼吸道分泌物污染時，如咳嗽或打噴嚏後。洗手時應以梘液和清水清洗最少 20 秒，其後用抹手紙或乾手機弄乾。當雙手沒有明顯污垢時，用含 70–80% 的酒精搓手液潔淨雙手亦為有效方法。

打噴嚏或咳嗽時應用紙巾掩蓋口鼻，把用過的紙巾棄置於有蓋的垃圾箱內，然後徹底清潔雙手。

當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，應戴上外科口罩，停止上班或上學，避免前往公眾地方，及盡早向醫生求診。

病童在出疹後應留家休息，不應回校，避免將疾病傳染給未有免疫力的人，回校復課時須出示停止預防性隔離證明書（復課紙）。

- 保持良好的環境衛生

定期清潔和消毒常接觸的表面，如傢俬、玩具和共用物件。使用 1 比 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，待 15–30 分鐘後，用水清洗並抹乾。金屬表面則可用 75% 酒精清潔消毒。

用吸水力強的即棄抹巾清理可見的污物，如呼吸道分泌物，然後用 1 比 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被污染的地方，15–30 分鐘後用水清洗並抹乾。

保持室內空氣流通。避免前往空氣流通欠佳的公眾地方；高危人士在這些地方逗留時可佩戴外科口罩。

- 疫苗接種

防疫注射是最有效預防麻疹的方法。幼兒應在 12 個月和 18 個月時接種麻疹-德國麻疹-腮腺炎三聯針疫苗（MMR），任何 1-17 歲未接種 2 劑含麻疹疫苗的人士，以及未罹患過且未曾 1 歲生日後接種麻疹疫苗的育齡婦女，均應前往衛生中心接種，本澳居民可獲免費接種。